

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提案的情况；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无新提案提交表决；
- 4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，并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一、 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1年8月26日下午2：30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东磁大厦九楼
- 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何时金先生
- 6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 会议的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为 8 人，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37,829,300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 425,900,000 股的 55.84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0 人，代表股份 456,673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072%。出席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合计为 68 人，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38,285,973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5.95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。

三、 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公司与乌海市人民政府签署的项目投资合同书》；

该议案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38,252,57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99%；反对 28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12%；弃权 4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02%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对外投资 6000 吨多晶硅项目的议案》；

该议案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38,246,37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98%；反对 31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13%；弃权 8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04%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追加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》；

该议案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38,219,77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.97%；反对 64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27%；弃权 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008%。

四、 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情况

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郭晓雷律师、王伟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作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见证意见，该见证意见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会议召集人的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审议的议案与会议通知相符、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1、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出具的见证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七日